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

承辦單位：教育局社會教育科

承辦人：王歆昀

電話：07-7995678分機3089

傳真：07-7406590

電子信箱：mwa179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長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6月15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社字第10633790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競賽辦法(21387001_106337900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轉知「財團法人蔡火石紀念文教基金會106年度美術比賽
實施要點」，請鼓勵學生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新北市政府教育局106年6月13日新北教社字第1061137065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比賽收件日期自即日起至106年7月5日止，參賽作品請寄(送)至二重國中(新北市三重區忠孝路3段89號)。
- 三、相關問題請洽二重國中總務處謝主任，電話(02)29800137分機301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高國中學校(含國立及特校)

副本：本局社會教育科

2017-06-15
交 11:24 文 章

裝

訂

線

